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信用卡业务个人信息授权书

【重要提示】在申请和使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发行的信用卡之前，请仔细阅读本授权书的内容。申请人/持卡人在相关页面上勾选并点击确认或在相关页面上签名，即表示其确认已全部阅读、理解、接受并同意本授权书的内容。

致：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下称“发卡行”或“我们”）

申请人/持卡人（下称“本人”或“申请人/持卡人”）知悉并认可/同意发卡行基于本授权书所约定的用途/目的和处理方式（包括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处理本人的相关个人信息，包括以加粗方式显示的本人敏感个人信息。

一、为订立、履行合同和/或为履行法定义务所必需

申请人/持卡人知悉并认可：发卡行为向申请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相关产品/服务，满足发卡行所需遵守的内部合规、风控、营运要求以及所需履行的法律和监管合规义务之目的，需要处理申请人/持卡人的个人信息。具体处理目的/用途和个人信息种类详见下述表格。该等个人信息处理系为发卡行订立、履行合同和/或为履行法定义务所必需。**申请人/持卡人知悉如若拒绝提供上述信息（或提供的信息不完整、不准确或不真实），发卡行可能无法为申请人/持卡人提供相应的产品或服务或办理相关业务。**

（一）向申请人/持卡人提供信用卡相关的产品/服务（订立、履行合同所必需，具体情况根据申请人/持卡人所适用的产品/服务而有所不同）

处理目的、用途	处理的个人信息种类（包括以加粗方式显示的敏感个人信息）
---------	-----------------------------

1. 发卡行为审查申请人的信用卡申请或为评估持卡人信用之目的,包括为了对申请人或持卡人进行尽职调查、核实申请人或持卡人的相关信息、决定申请人的信用额度或调整持卡人的信用额度	(1) 个人身份信息,包括本人的个人姓名、性别、国籍、民族、出生日期、身份证件信息(包括证件类型、号码、有效期限、签发国家或地区及正反面影像)、居住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号码、电子邮箱、通讯地址)、就业状况(包括所属行业、职业、职位、工作单位及部门、工作地址)、工龄、联系人信息(包括名字、手机号码、固定电话(如有)及关系)、婚姻状况、教育背景信息、照片; (2) 个人财产信息,包括本人的个人收入状况、本人的个人负债和或有负债状况、本人的个人净资产信息; (3) 个人信用信息,我们可能会向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社会公开信息渠道和其他合法设立的征信机构查询本人的信用信息及/或信用报告。包括本人的信用卡、贷款及其他信贷交易信息、或有负债、诉讼、调查、处罚信息以及其他能够反映个人信用状况的信息; (4) 相关客户调查所涉的其他个人信息,包括客户尽职调查、制裁和反洗钱调查中收集的个人信息。
2. 为日常账户使用和管理之目的,包括卡片激活、还款及还款设置、办理账单、交易分期、交易监控、处理与信用卡相关的诉讼、投诉、纠纷等	除前述第1项所收集/生成的个人信息外,我们还会进一步生成或额外收集有关本人的下述个人信息: (1) 本人的信用卡的基本卡片信息(包括信用卡卡号、卡片有效期、CVV2); (2) 本人的信用卡账单、交易信息、(包括分期期数和分期金额、交易记录和交易凭证); (3) 本人的信用卡还款信息(包括本人的还款账户、还款方式、还款日期、还款金额、他行银行卡号)。 (4) 本人的信用卡欠款信息; (5) 身份验证信息(包括发送至本人申请信用卡时预留手机号码上的短信验证码、人脸特征值,其中人脸特征值仅适用于卡片激活场景)。
3. 为催收信用卡项下未清偿债务之目的	前述第1、第2项所收集/生成的个人信息外,我们还会进一步生成或额外收集有关本人的下述个人信息: (1) 本人的信用卡逾期欠款信息; (2) 办理信用卡个性化分期的信息。
4. 为申请人/持卡人使用电子签名而申请数字证书之目的	本人的身份证件号码和姓名

5. 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务、第三方支付渠道的还款服务、银联无卡自助消费服务、其他网络支付服务等目的	(1) 本人的身份证件信息、手机号码 (2) 本人的信用卡的基本卡片信息(包括信用卡卡号、卡片有效期、CVV2)； (3) 本人的信用卡账单、交易信息、支付授权信息、清结算信息(包括分期期数和分期金额、交易记录和交易凭证)； (4) 本人的信用卡还款信息(包括本人的还款账户、还款方式、还款日期、还款金额、他行银行卡号)； (5) 本人的信用卡欠款信息； (6) 身份验证信息(包括发送至本人申请信用卡时预留手机号上的短信验证码)。
6. 为持卡人使用发卡行与联名合作方合作推出的联名信用卡、获得联名信用卡优惠资格及权益之目的	除本表(一)信用卡产品服务项下须收集/生成的个人信息外，我们还会进一步生成或额外收集有关本人的下述个人信息： 从联名合作方获取本人的联名会员信息。
7. 为符合条件的持卡人统一投保的失卡保障团体险、旅行公共交通意外伤害/旅行不便保障团体险等，及发卡行不时向持卡人统一赠送的其他保险权益(以发卡行通过发卡行的相关渠道正式公布的为准)	本人保险理赔信息(如发生，包含报案号、险种、时间、理赔情况、理赔及结案金额)。
8. 向持卡人提供保险权益以外的其他相关信用卡权益或相关优惠活动之目的	本人信用卡权益和积分信息(包括拥有的权益项目和积分余额)及其兑换信息、本人姓名、邮寄地址、手机号码、 身份验证信息(包括发送至本人申请信用卡时预留手机号上的短信验证码) 。

(二) 为向申请人/持卡人提供产品/服务，须满足的发卡行内部合规、风控、营运要求以及发卡行须遵守的法律和监管合规义务(该等个人信息处理是订立、履行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处理目的、用途	处理的个人信息种类(包括以加粗方式显示的敏感个人信息)
9. 为遵守或执行任何适用法律法规要求或任何权力机关的命令或要求	本授权书中所列示的所有申请人/持卡人的个人信息,以及发卡行基于该等目的进一步生成的与申请人/持卡人相关的个人信息。
10. 为履行合规责任及/或管理金融犯罪风险所需	
11. 为信用及风险管理之目的,例如持卡人信用卡涉	

及资产处置、债权转让、贷后风险管理等业务处理，进行信贷或征信调查，核验、获取或提供资信或信用信息，或开展交易风险、运营风险管理	
12. 为满足其他合理营运要求和/或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之目的，例如为业务统计或对产品和服务进行分析，处理与信用卡相关的诉讼、投诉、纠纷等	

二、另行取得单独同意的情形

申请人/持卡人知悉并同意：除前述第一项以及法律法规规定无需获取同意的情况之外，发卡行仅会在事先获取申请人/持卡人单独同意后处理申请人/持卡人的个人信息，例如为提升服务体验，参加我们的营销活动、市场调查等目的。在该等情况下，发卡行不会仅依据本授权书处理本人的相关个人信息，发卡行将通过特定的活动邀请环节、问卷调查表等向申请人/持卡人告知具体的个人信息种类、处理目的、处理方式，并获取单独同意。申请人/持卡人可以自主选择是否允许发卡行收集相应信息。申请人/持卡人不提供该等信息仅会使申请人/持卡人无法参加或享受对应的便利或功能，但不影响申请人/持卡人正常使用发卡行的其他服务。

三、与第三方（包括境内、境外第三方）共享的个人信息

本人知悉并认可/同意发卡行可在依法合规并且不超过本授权书前述之目的的前提下与第三方机构共享本人的个人信息。发卡行在以上所述授权中涉及向第三方共享申请人/持卡人个人信息的种类、特定处理目的和共享方式、相关第三方名称及联系方式，发卡行将通过官网、产品介绍或申请页面、关联活动细则或活动环节等一种或多种方式向申请人/持卡人告知，但法律法规规定无需告知的除外。

四、特别提示和授权

1. 申请人/持卡人知悉并承诺：其向发卡行提供的联系人、近亲属、雇主、附属卡申请人或其他第三方主体（合称“相关人士”）的个人信息，申请人/持卡人保证已获得相关人士的授权和同意，有权合法地将相关人士的信息提供给发卡行并用于本授权书所述之目的。发卡行仅会在必要情况下使用相关人士的信息，例如在催收过程中，通过相关人士了解持卡人的联络方式，以及向催收服务提供方披露相关人士的信息，由其代表发卡行请求相关人士向持卡人代为转告催缴欠款事宜等。
2. 申请人/持卡人知悉并同意：除了申请人/持卡人主动提供的个人信息，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发卡行还会通过第三方或公开渠道收集、查询、核实或生成与申请人/持卡人及其相关人士相关的个人信息。并且发卡行可根据信息处理目的不同，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自行或

委托汇丰集团其他成员和第三方服务机构协助发卡行完成对申请人/持卡人的个人信息处理，以实现本授权书所述之目的。

3. 发卡行可能会仅依据信息系统、算法等在内的自动化系统和技术来帮助我们做出决策（即非人工自动化决策机制），例如，为了提升信用卡申请的审核效率，发卡行可能会基于申请人的征信信息等及其他个人信息，运用模型算法等技术对申请人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评估，并自动作出审批决定。如果这些决定显著影响申请人/持卡人的合法权益，申请人/持卡人有权要求关于发卡行做出解释，也有权要求人为干预，而非仅基于自动化决策方式做出决定。
4. 申请人/持卡人知悉：如未申请办理相关信用卡业务或服务的，发卡行不会依据本授权书处理本人的相关个人信息。发卡行将根据申请人/持卡人办理的业务种类、办理途径、用卡情况等具体情形不同采取与处理目的直接相关、最小必要、对个人权益影响最小的方式进行相应的信息处理。
5. 发卡行承诺将采取各种合理的物理、技术和管理方面的安全措施保护申请人/持卡人的个人信息安全。

五、本授权书有效期及其他

1. 本授权书在申请人向发卡行提交申请时生效并对其有约束力，至申请人的申请被发卡行明确拒绝或持卡人在信用卡项下的未清偿债务足额清偿且发卡行注销其信用卡账户后失效，法律法规、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除外。
2. 为避免疑问，本授权书并不替代或影响发卡行与申请人或持卡人之间就个人信息处理达成的任何其他约定，包括但不限于发卡行《一般章程条款（个人账户适用）》（如适用）、《个人账户一般条款》（如适用）中的相关约定。
3. 申请人/持卡人可以通过发卡行网站 www.hsbc.com.cn 阅读发卡行不时更新的《个人信息及隐私保护政策》，了解发卡行处理个人信息的目的、方式、范围，了解发卡行有关个人信息及隐私保护的做法，了解与个人信息及隐私相关的权益以及维护权益的方式。因信用卡业务所必需和业务合作情况变化，有关个人信息处理规则发生变化的，将在发卡行网站中及时更新。如本人继续使用信用卡服务，即表示本人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更新后的规则并同意发卡行按照更新后的规则处理本人的相关个人信息。